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或要約出售或購買證券的招攬。除在完成登記或豁免遵守登記規定的情況下，概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有關發售或邀請僅可以刊發招股章程之方式進行，當中須載列發行人及管理層的詳盡資料以及財務報表，而且僅限於可以合法有效地作出該等要約或邀請的司法權區進行。



JS Global Lifestyle Company Limited

JS 環球生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1)

有關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 之最新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3日及2023年7月14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5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SharkNinja股份(CUSIP號碼：G8068L108，九位數中間無空格)已於2023年7月31日(紐約時間)開始買賣。

本公司合格股東之結算

誠如該等公告所述，SharkNinja的分派代理中央證券已安排於中央結算系統之存管信託公司賬戶計入有關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參與的本公司合格股東有權獲得之SharkNinja股份數目。中央結算系統將安排向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參與的本公司合格股東及／或其經紀商或交易商於2023年7月21日前所遞交的存管信託公司賬戶轉入SharkNinja股份，而若干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參與的本公司合格股東預期將於2023年8月1日前後收到彼等之SharkNinja股份（視乎可動用的SharkNinja股份及是否成功透過存管信託公司跨境轉讓）。

每名經認證本公司合格股東已直接從中央證券獲得彼有權獲得的SharkNinja股份，而該等SharkNinja股份已記入中央證券的股東名冊。

本公司非合格股東之結算

誠如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述，一個目的信託已成立以持有本應根據擬議分配以其他方式直接分配予本公司非合格股東的SharkNinja股份數目，該目的信託受託人及保護者為一家獨立專業信託公司。目的信託受託人與一家香港獨立證券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持牌法團）訂立減持計劃，該證券公司將與其在美國的持牌合作夥伴合作，以於任何交易日及相關期間（即擬議上市90天）內按最大努力原則以或接近盤中成交量加權平均價格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公開市場上出售本公司非合格股東股份，受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SharkNinja股份的流動資金及美國整體市場狀況影響。

倘並非所有本公司非合格股東股份均已於相關期間末前由合資格經紀商出售，SharkNinja將於相關期間結束後10個營業日內購回目的信託於相關期間末所持有的剩餘本公司非合格股東股份。SharkNinja購回代價將為相關期間本公司非合格股東股份減持股份平均售價（扣除合資格經紀商及其持牌合作夥伴收取的費用、受託人收取的費用及設立目的信託的費用前）乘以SharkNinja剩餘股份數目，並將由SharkNinja支付予目的信託。目的信託隨後將透過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自合資格經紀商處收取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受託人收取的費用及設立目的信託的費用）及／或（如適用）SharkNinja支付的代價轉予本公司非合格股東。

本公司非合格股東應承擔上述程序期間所產生的費用，包括合資格經紀商及其持牌合作夥伴收取的上述費用、受託人收取的費用及設立目的信託的費用、與SharkNinja購回有關的費用、於相關期間完成本公司非合格股東股份銷售以及SharkNinja購回（如適用）所需的其他稅費及合理開支。

承董事會命
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王旭寧

香港，2023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旭寧先生、韓濶女士及黃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Stassi Anastas ANASTASSOV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Yuan DING先生、楊現祥先生及孫哲先生。